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6-005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5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及应收款项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15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6,212.67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款项	1,351.11	4.68%
存货	24,861.56	86.11%
合计	26,212.67	90.79%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6,212.67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168.49万元,相应减少2015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9,168.49万元。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影响公司于2015年10月24日披露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对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各类存货2015年末账面余额、可变现净值、及拟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计提跌价准备余额
存货	134,660.41	86,462.19	48,198.22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5年末存货拟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合计为48,198.22万元, 其中于2014年末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6,866.20万元,并于2015年度因出售产成品转销13,529.54万元,因此本次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4,861.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超过30%。

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存 货
账面价值	111,323.75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	86,462.19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结合服装产品季节性特征及历史数据,经过测算商品可变现净值与存货成本敏感比率,按照分析存货库龄简易计算办法,计算出存货可变现净值。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办法。
计提数额	24,861.56万元
计提原因	公司判断该项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公司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15年度计提存货、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共计26,212.67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5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6-004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回购预案不代表公司将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即使达到本预案确定的回购股份价格,公司也可能不会在二级市场实施回购。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回购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方可实施。

基于近期资本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投资者建议和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拟以不超过每股12元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方式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监管允许的方式。

二、回购股份的用途

用作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股份奖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等, 具体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每股不超过人民币12元/股。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四、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五、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2元的条件下,预计回购股份约为2,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约3.31%。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若按回购数量为2,500万股测算,回购股份比例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1%,若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则预计回购股份注销后的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单位:股)	比例	数量(单位: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1,194,307	0.158%	1,194,307	0.163%
无限售股份	754,475,693	99.842%	729,475,693	99.837%
总股本	755,670,000	100%	730,670,000	100%

若回购股份全部转让给股份奖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则预计回购股份转让后的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单位:股)	比例	数量(单位: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1,194,307	0.158%	26,194,307	3.466%
无限售股份	754,475,693	99.842%	729,475,693	96.534%
总股本	755,670,000	100%	755,670,000	100%

注:回购前有限售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7,623,668,814.80元、净资产4,922,155,708.89元、流动资产5,840,086,423.56元、负债2,653,737,696.90元(未经审计),合并口径下的货币资金为2,918,522,416.89元。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300,000,000元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和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94%、6.09%、5.14%,公司拥有足够的自有资金和能力支付本次股份回购价款的总金额上限300,000,000元。

公司近三年来财务状况良好, 资产负债率较低,2012年末至2014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1.67%、32.25%和29.36%,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根据本次回购预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内择机支付,并非一次性支付,且具体回购价格和数量由公司根据回购预案设定的条件自行安排,具有一定弹性,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将确保公司有能力以自有资金择机支付回购价款。此外,公司具备良好的外部筹资能力,若在股份回购期间存在新的投资需求,公司完全有能力在保证以自有资金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同时,通过外部融资的方式满足正常的投资需求。因此,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向市场传递了公司管理层看好公司内在价值的信号,有利于维护公司股价和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如前所述,按照回购数量约2,500万股测算,回购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仍然为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九、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说明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及成长的认可,以及对目前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董事洪清海先生于2015年9月15日增持公司股份790,000股,于2015年12月24日增持公司股份425,300股,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215,300股,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61%。公司已按相关规则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披露相关信息。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十、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一)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下事宜: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作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股份奖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等;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二)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上述要求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回购的具体股份品种、方式、时间、价格、数量等;
2、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事宜;
3、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上述授权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一、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出席人数、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维护投资者利益,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公司拥有足够的自有资金和能力支付本次股份回购价款的总金额上限3亿元。公司近三年来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根据本次回购预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内择机支付,并非一次性支付,且具体回购价格和数量由公司根据回购预案设定的条件自行安排,具有一定弹性,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将确保公司有能力以自有资金择机支付回购价款。此外,公司具备良好的外部筹资能力,若在股份回购期间存在新的投资需求,公司完全有能力在保证以自有资金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同时,通过外部融资的方式满足正常的投资需求。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回购方案可行。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有利于提升公司价值,同时具备可行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该回购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回购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6-006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为支持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七匹狼)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七匹狼)拟使用自有资金对香港七匹狼进行增资。香港七匹狼现有注册资本140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香港七匹狼注册资本为5000万美元。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增资事项尚需经过相关部门批准。

二、增资主体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登记证号码:63818723-000-09-14-7
地址:UNIT B 15/F FULL WIN COMN CTR 573 NATHAN RD YAUMATEI KLN HONG KONG
注册资本:140万美金
成立日期:2014年09月12日
经营范围:服装、针织纺品、百货、工艺美术品(除黄金)、电子产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批发,服装设计,进出口贸易以及香港政府未限制的生产和贸易业务。

2、本次增资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	140	100	5000	100
合计	140	100	5000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5年9月30日,香港七匹狼尚未开始运营,暂未实现经营业绩。厦门七匹狼已于2015年12月向香港七匹狼汇入10万元港币首期投资款。

三、增资目的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香港七匹狼作为厦门七匹狼为支持公司整体战略布局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未来将作为公司主要的境外投资主体,旨在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品牌影响力,促进构建大时尚消费平台战略的实现。对其进行增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相关增资资金将根据香港七匹狼的实际运营情况分期缴付,不会对公司短期资金需求造成影响。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对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能够满足子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也有利于实现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相关增资资金将根据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运营需求分期缴付,不会对子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也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司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宜。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名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6-007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24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23日-2016年2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3日15:00 至2016年2月24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厦门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公司16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6年2 月18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2月1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并逐项表决。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上午8:30至17:00;

2、登记地点: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七匹狼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联系人:蔡少雅 联系电话:0595-85337739
传 真:0595-85337766 邮政编码:362251

3、登记办法: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2016年2月22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持股东账户及个人身份证;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登记,领取会议相关资料。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6年2月22日17点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其他事项: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4日的9:30 至11:30、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29	七匹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 输入买入指令;
B 输入证券代码362029;
C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 "买入价格" 项下输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①。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1.00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1.01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1.02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1.03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1.04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05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1.06
1.07	决议的有效期	1.07
1.08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08
1.09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1.09
1.10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1.10
100	总议案	100.00

备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于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 "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序号为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元;股东对 "总议案" 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D 输入委托股数:在 "买入股数" 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E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A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B 在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以上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注意事项

A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B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投票举例

A 股权登记日持有 "七匹狼" 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29	买入	100元	1股

B 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弃权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29	买入	1元	3股
362029	买入	100元	1股

备注:其他议案也可分项单独表决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 "密码服务专区";填写 "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 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 "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申报方式如下: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 位数字的 "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的,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C、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 选择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 "投票登录",选择 "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 "证券帐户号" 和 "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 "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3日15:00至2016年2月24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3日

附:授权委托书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一: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1.07	决议的有效期			
1.08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09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1.10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及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各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6-001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总收入	2,463,332,787.96	2,391,034,758.56	3.02
营业利润	211,743,511.71	283,624,028.75	-25.34
利润总额	257,603,160.07	348,812,153.54	-2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450,869.95	288,707,146.75	-5.63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38	-5.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5%	6.17%	减少0.6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幅度(%)
总 资 产	7,415,018,101.82	6,915,973,070.46	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020,727,476.76	4,814,751,526.54	4.28
股 本	755,670,000.00	755,670,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64	6.37	4.24

注 :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

公司2015年度共实现营业总收入246,333.28万元,较上年同期239,103.48万元,上涨3.02%;利润总额25,760.32万元,较上年同期34,881.22万元,下降26.15%;实现净利润27,245.09万元,较上年同期28,870.71万元,下降5.63%。

2015年度,公司仍然处于对批发模式进行转型和改革的调整过程中,原有业务的收入和利润均受到影响。报告期公司营业总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于2014年下半年开始新增针纺业务,该业务在本报告期贡献了较多营业收入,但是针纺业务的毛利率较低,因此对本报告期利润总额贡献较小。

此外,母公司享受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于本报告期末结束,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母公司在本报告期末采用25%的未来适用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致使所得税费用减少。

2、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741,501.81万元,总负债234,639.8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02,072.75万元,资产负债率31.64%。总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长7.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28%。

三、是否与前次业绩预告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5年10月24日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30.00%至0.00%,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63%,与前次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少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玲波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范启云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 匹 狼 公告编号:2016-002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6年2月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全部九名董事参加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真实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监管允许的方式。

(二)回购股份的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用作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股份奖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等, 具体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每股不超过人民币12元/股。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四)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五)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2元的条件下,预计回购股份约为2,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约3.31%。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七)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决议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次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若按回购数量为2,500万股测算,回购股份比例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1%,若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则预计回购股份注销后的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单位:股)	比例	数量(单位: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1,194,307	0.158%	1,194,307	0.163%
无限售股份	754,475,693	99.842%	729,475,693	99.837%
总股本	755,670,000	100%	730,670,000	100%

若回购股份全部转让给股份奖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则预计回购股份转让后的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单位:股)	比例	数量(单位: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1,194,307	0.158%	26,194,307	3.466%
无限售股份	754,475,693	99.842%	729,475,693	96.534%
总股本	755,670,000	100%	755,670,000	100%

注:回购前有限售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

(九)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7,623,668,814.80元、净资产4,922,155,708.89元、流动资产5,840,086,423.56元、负债2,653,737,696.90元(未经审计),合并口径下的货币资金为2,918,522,416.89元。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300,000,000元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和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94%、6.09%、5.14%,公司拥有足够的自有资金和能力支付本次股份回购价款的总金额上限300,000,000元。

公司近三年来财务状况良好, 资产负债率较低,2012年末至2014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1.67%、32.25%和29.36%,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根据本次回购预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内择机支付,并非一次性支付,且具体回购价格和数量由公司根据回购预案设定的条件自行安排,具有一定弹性,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将确保公司有能力以自有资金择机支付回购价款。此外,公司具备良好的外部筹资能力,若在股份回购期间存在新的投资需求,公司完全有能力在保证以自有资金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同时,通过外部融资的方式满足正常的投资需求。因此,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向市场传递了公司管理层看好公司内在价值的信号,有利于维护公司股价和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如前所述,按照回购数量约2,500万股测算,回购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仍然为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十)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1、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下事宜: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作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股份奖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等;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2、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上述要求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回购的具体股份品种、方式、时间、价格、数量等;
(2)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事宜;
(3)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上述授权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回购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出席人数、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维护投资者利益,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公司拥有足够的自有资金和能力支付本次股份回购价款的总金额上限3亿元。公司近三年来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根据本次回购预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内择机支付,并非一次性支付,且具体回购价格和数量由公司根据回购预案设定的条件自行安排,具有一定弹性,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将确保公司有能力以自有资金择机支付回购价款。此外,公司具备良好的外部筹资能力,若在股份回购期间存在新的投资需求,公司完全有能力在保证以自有资金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同时,通过外部融资的方式满足正常的投资需求。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回购方案可行。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有利于提升公司价值,同时具备可行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该回购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方可实施。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6年2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5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拟计提2015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6,212.67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5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6年2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为支持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七匹狼)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七匹狼)拟使用自有资金对香港七匹狼进行增资。香港七匹狼现有注册资本140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香港七匹狼注册资本为5000万美元。作为厦门七匹狼为支持公司整体战略布局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七匹狼未来将作为公司的主要境外投资主体,旨在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品牌影响力,促进构建大时尚消费平台战略的实现。对其进行增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相关增资资金将根据香港七匹狼的实际运营情况分期缴付,不会对公司短期资金需求造成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对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能够满足子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也有利于实现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相关增资资金将根据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运营需求分期缴付,不会对子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也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司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宜。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6年2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香港七匹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6年2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6-003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6年2月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全部3名监事参加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回购股份的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五)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六)回购股份的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七)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九)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方可实施。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6年2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6年2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泰亚股份 公告编号:TY-2016-008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为: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变更后的公司中文简称为:恺英网络。
3、名称和简称生效日期为:2016年 2 月 3 日。

二、公司经验范围、注册资本、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的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中文名称由"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由"生产各种鞋及鞋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公司注册资本由"壹亿柒仟陆佰捌拾万圆整"变更为"陆亿柒仟陆佰柒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陆圆整"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TY-2016-001)

公司已于 2016年 1 月27 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

如下:

1、名称: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住所:福建省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濛园区美泰路36号。
3、法定代表人:王悦
4、注册资本:陆亿柒仟陆佰柒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陆圆整
6、成立日期:2000年1月3日
5、营业期限:2000年1月3日至长期
7、经营范围: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经验范围、注册资本、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因为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的主营业务转变为网络游戏的开发及运营与移动应用产品分发。公司现已是一家拥有移动互联网流量入口、集平台运营与产品研发于一体的互联网企业。因此公司需要变更企业名称。根据公司名称变更情况,需相应变更证券简称。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为使公司名称和公司简称保持一致,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 2016 年 2 月 3 日起发生变更, 公司中文证券简称由"泰亚股份"变更为"恺英网络",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特此公告。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2日

证券代码:000065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公告编号:2016-012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10月21日起开始停牌。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发布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于2015年11月1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并于2015年11月25日、2015年12月2日、2015年12月9日、2015年12月16日、2015年12月23日、2015年12月30日、2016年1月6日、2016年1月13日、2016年1月20日和2016年1月2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9、2015-060、2015-061、2015-062、2015-063、2015-072、2016-002、2016-003、2016-006、2016-009)。

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发布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6)。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数量较多,标的资产较为复杂,部分标的公司涉及境外资产等原因, 导致公司可能无法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预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征求意见稿)》,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6年1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的公告),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详见2016年1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申请,并承诺在2016年3月21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工作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公司和交易对方正在对相关重点问题进行进一步商讨、论证,部分标的公司正在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开展相关前期重组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此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未取得国资监管部门原则性同意意见,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关规定,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3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 将根据相关规定, 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次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六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6-007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6 年2月2日对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 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6-010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江苏神通",股票代码"002438")自2016年2月2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工作日。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6-005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178号)。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6-006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收购事项,该事项涉及金额较大,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2.2条款的规定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字火腿,证券代码:002515)自2016年2月3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 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 六年二月三日